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n W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91)

(1)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2)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3)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汛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羅嘉豪先生(「羅先生」)為專注處理其他事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7月6日起生效。

羅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羅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集團作出寶貴貢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徐永裕先生(「徐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7月6日起生效。

徐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徐先生，50歲，於會計、財務管理、稅務及庫務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於其職業生涯中，彼曾於多家企業實體擔任會計職位至高級財務管理及財務總監等多種職位。其中，自2005年至2015年，彼任職於一家香港上市公司之附屬公司，最後職位為副財務總監。其後，自2015年8月至2022年11月，徐先生擔任本集團之財務總監及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目前，徐先生於一間主要從事建築材料供應之私營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徐先生持有澳大利亞新南威爾斯大學的會計及金融商業學士學位、暨南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並於2025年3月取得NEC：ECC認可項目經理證書。此外，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就徐先生之委任而言，彼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6年7月6日起計為期兩(2)年。徐先生之董事職位須於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連任，其後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徐先生有權收取董事年度酬金165,000港元，該酬金由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資歷、經驗及現行市況作出之推薦建議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於本公司2,000股已發行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00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徐先生(i)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v)並無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於本公司股份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徐先生之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徐先生亦已向本公司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各項因素而言均屬獨立；(ii)其於本集團業務中並無及不曾擁有任何財務權益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之因素。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組成有以下變動，自2026年7月6日起生效：

1. 羅先生已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2. 徐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汎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仁雄先生

香港，2026年7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仁雄先生、黃義邦先生、杜潔雯女士及黃雅玲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永裕先生、梁唯廉先生及譚偉德先生。